

天驰君泰上海分所助力中国天楹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2023-11-08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中国天楹”）于**2023年10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等公告。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3年10月30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373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5,093万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为一次授予，分期行权。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4个**行权期内选择以**3.94元/股**的价格买入公司股票。

中国天楹的主营业务包括城乡综合环境服务业务、垃圾焚烧发电业务、环保装备制造业务和新能源业务。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实现“双碳”目标，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的战略目标，将重力储能作为公司重要的业务板块。公司通过优化整合当地电源、电网侧、负荷侧资源，以储能为据点，向前端扩展至风电、光电等新能源生产业态，向后端扩展至智能柔性电网等电力消纳环节，进入完整的新能源黄金赛道。

根据公司披露的公告，公司**100MWh**重力储能成套装备被国家能源局列为第三批能源领域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项目。公司还与多个地方政府签署了重力储能项目合作协议。随着可再生能源在电力消费中的比例不断提高，储能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通道。重力储能以其安全环保、选址灵活、成本较低等综合优势，成为新能源发电企业和电网侧客户的共同选择。

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担任中国天楹本次股权激励的法律顾问，并以合伙人马泉律师、方凯律师和邵亦舟律师助理等为律师工作团队，为公司提供全流程、全方位专业服务。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中，律师工作团队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和公司具体情况，创新性地设置了营业收入或净利润目标作为触发值。在行权期内，只有在公司营业收入或者净利润达到触发值时，全体激励对象才满足行权的前提条件。

在考核管理办法的设置方面，公司领导和律师工作团队经研究后确定了公司层面、板块层面和个人层面的考核指标，并根据激励对象担任的职务和负责的业务板块分别设置不同的考核权重，以加权求和的形式计算激励对象的考核成绩。此种设计综合了公司、板块和个人的发展，以结果为导向，又兼顾员工主观能动性的发挥，将员工个人利益与公司整体利益紧密结合起来，使激励效果最大化。公司本次股权激励实施的时机为公司重力储能业务布局迅速推进之时，有望助推公司更加快速成长、发展。

来源:

作者:

相关律师



方凯
专职律师

☎ 021-63518888
✉ fangkai@tiantailaw.com



马泉
分所高级合伙人

☎ 021-63518888
✉